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01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01月30日
- 3、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茅叶滩路18号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黄明国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明国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的董事共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为了抓住所处行业的发展机遇，专注于产品、服务质量和业务拓展、保持股权结构的稳定，经慎重考虑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具体请见公司 2018 年 02 月 0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

办理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全部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03 月 05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日